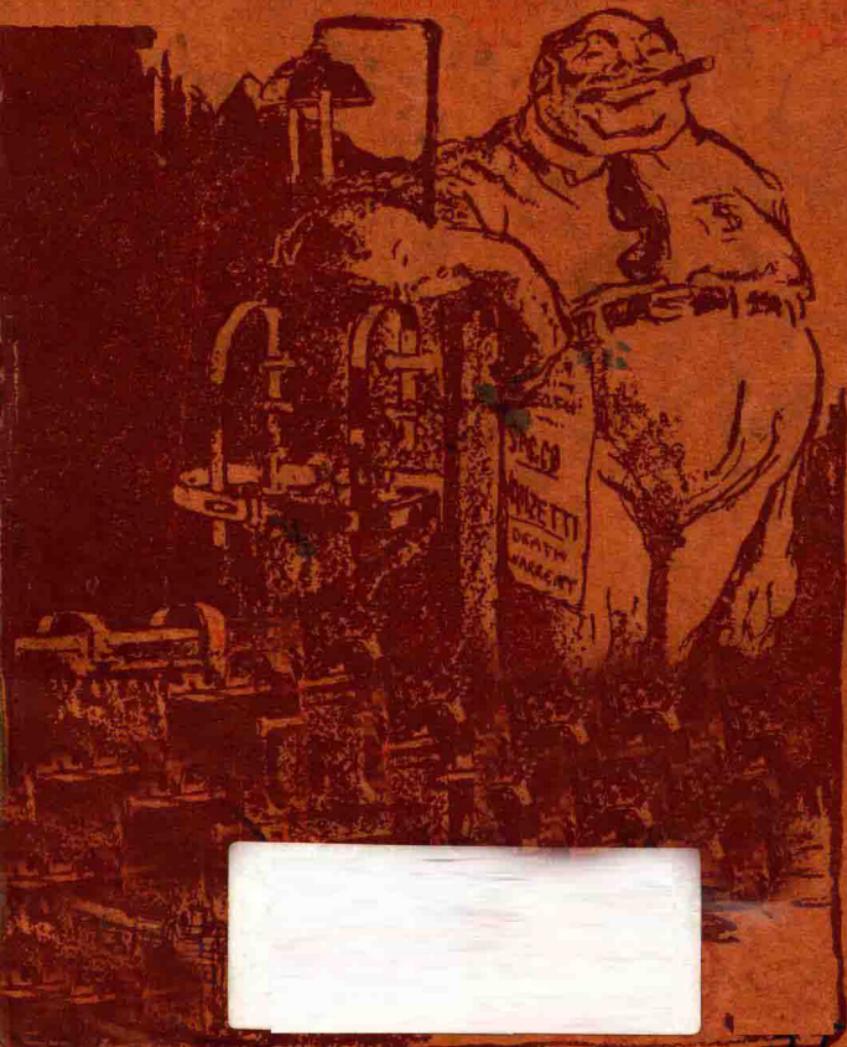


薩樊事件

盧劍波編



上海泰東圖書局發行

1928

薩苛范士底案的經過

味 荔

一九二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夜分，在美國馬薩邱塞省（Massachusetts）却爾斯頓（Charlestown）之監獄裏，兩個意大利工人尼古拉薩苛（Nicolas Sacco）和他的朋友拜托羅米亞范士底（Bar tolomeo Vanzetti）公然被人家謀害了。我說「謀害」因為他們沒有犯罪，被馬省政府用極高熱度的電流活活地燒死了！紐約圖畫晚報記者格林君（Jack Grey）以唯一的新聞記者資格，到場見證；他曾作

了一篇很動人的記載，下面便是其中最重要的幾段：

『我已經看過二十個人在電椅上死了。我一向相信自己對於一切恐怖不易感動。但是，當我進却爾斯頓「屠宰場」時，我覺得有一種寒冷的恐怖，把我全身圍住；並且把我喉頭塞住，使我快要悶死了。我想找個座位坐下；但是，這房裏一張椅子也沒有。我老想着薩苛和范士底………』

『看守長到牢裏提薩苛去了。剛過了十秒鐘工夫，他帶着他的囚犯回到這個「殺人房」裏來了。五個雄糾糾的看守丁，把這個瘦小的，羸弱的薩苛執住，把他摔在電椅上……當看守丁把他綁在椅上的時候，他的神經受了極強的刺激。他兩次打着意大利話高喊「無政府主義萬歲！」一會兒他就鎮定了。他很清楚地說：

『「再會！我的妻，我的兒女們，咱們再會罷！我的朋友們，諸位先生們，也再會罷！再會！我的母

親！」

『薩苛說完了這幾句話，劊子手伊利脫（Elliott）很快地，很凶地把電極放在他頭上。他自己跑到裝電表的地方，一手把電鉗摑住，兩隻眼睛瞧着獄長。獄長號令下來了。他把電鉗一轉……囚犯的兩手在椅邊顫抖着，立刻縕起來了。在他的細長的，雪白的手上，一根一根的血管都膨脹起來——膨脹得那麼利害，我怕他快要脹裂了把我們濺了一身污血……他的頸項，慢慢地粗大起來，變成鮮紅色……電流通過全身，遍體的肌肉，起了很利害的痙攣。……唾沫像瀑布似的從他嘴裏淌出來，汗沿着他的身體流下來了……

『十二點十九分，薩苛被他們活活地燒死了！現在要輪到范士底了。

『最後范士底進來了，他昂着頭。我敢發誓，我無論如何不相信他會殺人的。從他臉上看起來，他好像

說：「我替你們大家受苦，你們卻瞧着我，在那裏預備把我弄死。」……看他的樣子，就是一個蒼蠅也不敢傷的。說他犯了殺人的罪，我是絕對不相信的。

『他含着微笑進來坐在電椅上……他要求人家允許他再說幾句話……他說：

『「我老實告訴你們——再告訴你們一次——我是沒有罪的。我不但不曾犯這個殺人的罪，一切的罪，都不會犯。」

『停頓了一秒鐘，他很感動地接着說下去：

『「諸位先生們。你們對我一切虐待，我都原諒。我是一個無辜者，我從來不會殺過人。再會！諸位先生們，」

『當他告訴他們他的最後的話已經說完了，這一班伺候殺他的人，便一齊動手。伊利脫走向前去把電極放好。范士底的神經忽然起了一種劇烈的變化。我看他兩手垂下，沿着電椅的靠手上，顫動非常利害……

頃刻間電鉗一轉，一切可怕的死的現象又開始了。他的頸項慢慢地變成血一般紅，喉間的血管也繩縮起來了……同時，口沫從他嘴裏湧出來了……』

十二點二十六分，范士底又被他們燒死了！

這是多麼殘忍而且野蠻呵！在自號最文明的共和國裏，竟演出這樣驚人的慘劇！不近人情的泰猶（Thayer）和富婁（Fuller）喲！你們不顧全世界有良心的人一致的反對，你們拿武力壓迫數千萬工人為他們受難的同胞示威，請願罷工遊行；你們甚至一點也不動情，一點也不可憐這兩個無辜的人過了七年牢獄的生活，受盡了極慘酷的精神的苦刑，你們畢竟把他們冤枉殺了！

這一段傷心的歷史，我現在把它寫在下面：

一九二〇年四月十五日上午十時，在美國馬薩邱塞省南勃蘭屈利市（South Braintree）地方一條

大街上，有兩個行路的人打那裏經過。他們是 Slater and Morrill 製鞋工廠的司帳員巴門透 (Parmenter) 和他的護伴褒拉台利 (Berardelli)。他們手裏提着兩隻小保險箱，裏面是他們工廠中工人一星期的工資，計美金一萬五千七百七十六元。正行走間，猛地裏來了兩個強人，對着他們連放手鎗，他們猝不及防，立時殞命。這時候來了一輛汽車，強盜把箱子搬在車上，風馳電掣地逃走了。三天之後，有人在附近樹林中，看見一輛空汽車丟在那裏，細看地上痕跡，知道他們換了一輛小汽車從別條路去了。

這樁破天荒的劫案，很引起社會上一般人注意。報紙除特別詳細登載這段新聞，並且加點批評。這還了得！青天白日，在一條熱鬧的大街上，強盜竟敢出來打劫！長此以往，人民生命財產一定非常危險。自然，一班富商巨賈，實業大王，銀行界要人，聽了這番話，個個嚇得面無人色。他們於是歸罪於警察當局，

說他們不應該這樣疏忽。但是，警察辦得不好，政府實司其咎，於是他們在議會裏向政府提出質問。那時候馬省省長，恰是現任美國總統柯列芝。他向議會建議，出二萬五千元賞格，緝拿凶首，議會即刻通過了。Slater 工廠也出一賞格。此外，別的公司，商店，以及有錢的人，也都湊錢幫忙。警察偵探一班一班地到各處去打聽，但是幾個月過去了，消息仍是杳然。



距此幾月前——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——在不列巨瓦脫（Bridgewater）地方（也在馬省以內，）也出了一樁相似的劫案。另一家製鞋工廠的司帳員，帶着一萬八千元美金，從銀行裏坐車回來。走到半路上，忽然來了一輛汽車，把他攔住；一夥強盜從車上跳下，向他開鎗。幸而他早有準備，他還擊幾鎗，便把他們嚇走了。

這個不列巨瓦脫地方的警長。喚做史梯華脫

(Stewart,) 是歇洛克福爾摩斯一流的人物。當南勃蘭屈利城刦案的消息傳到他耳朵裏，他不覺叫聲奇怪：

『這兩樁刦案，完全是一樣的：那裏也是一夥強人從汽車上跳下來；也是製鞋工廠的司帳員被刦；也是開鎗殺人……』

於是他就到各處打聽。這位大偵探果然神通廣大，不久他就打聽得一點消息出來了。這兩處強盜，都是深褐色的頭髮，并且都很像意大利人；在不列巨瓦脫行刦的時候，因為子彈用完了，他們曾向可契斯脫（Cochesett）方面退卻。

好了！「意大利人！」「深褐色的頭髮！」「汽車！」「可契斯脫！」……這就很够了。現在他只要到可契斯脫附近地方找幾個意大利人——他們的頭髮是深褐色，他們自己有一輛汽車——就得了。

『他媽的！我認識一個意大利人；這就是巴達

(Boda)那小子，咱們到他家裏去罷！」

巴達確有一輛汽車，他的汽車正在車行修理。哈哈！這更對了。他們闖了那場大禍，自然開足馬力逃命，不用說把汽車弄壞了。

「喂！掌櫃先生，巴達的汽車在你家裏修理麼？」

『是。』

『以後有人來開汽車，請你立刻給我打電話。』

『是，我知道。』

一九二〇年五月五日黃昏時分，巴達到汽車行去，想把他的汽車開回來。陪他一塊兒去的，還有三個意大利人：奧仙姆（Orciam）薩苛和范士底。汽車行掌櫃想把他們留住一會兒，他對他們說：

『巴達先生，您老請坐！您的車今天還沒得，那個「一九二〇」的牌子，還沒有釘上去；沒有牌子，警察一定會和你搗麻煩的。』

這四個人彼此商量了一下就走了。巴達和奧仙

姆坐摩托自行車去了；薩苛和范士底去搭勃洛克東（Brockton）的電車。

但是，掌櫃太太早給警局打電話，一會兒大隊巡警到了，可是這四個意大利人已經走了。把他們趕上並不是難事。所以薩苛和范士底當晚就被逮住，第二天早晨，奧仙姆被捕了。

奧仙姆幸而有人替他證明：十二月二十四日及四月十五日這兩天，他全沒有離開他的工作。自然，說他犯罪，未免太講不過去，所以警察把他監禁了一個星期就釋放了！

薩苛的雇主只能替他證明十二月二十四日那天，他在工廠裏做工；但是，四月十五日，他不在那裏，自然，他到南勃蘭屈利城打劫去了。至於范士底呢，他本是一個做小賣買的人，一年到頭東奔西走，所以這兩處劫案，他都曾參加。他們倆都是意大利人，他們的頭髮都是深褐色，而且他們一同去找汽

車。這完全對了！殺人的凶犯，還不是他們麼？這真叫做「踏破鐵鞋無覓處，得來全不費工夫！」巡警先生們馬上可以到柯立芝那裏領賞——注意！二萬五千元美金，合中國大洋五萬來塊錢！——去了。

把薩苛和范士底判死刑的是馬省省承審官泰猶氏（Webster Thayer.）他是本省一個很有勢力的人。但是，據說，他確實是一個好人：他自有生以來，不會打死一個蒼蠅；他自己的狗，他也從來沒有踢過牠一脚。他是一個好爸爸。並且是一個最聽話，最和氣的丈夫。可惜他有一個缺點：判斷力缺乏得很。所以他馬馬虎虎地把這兩個意大利人殺了！他認為他們犯罪的理由，共有三點：

第一點 在發生刦案那個時候——一九二〇年四月十五日下午三時——有人在殺人的地點，看見薩苛和范士底兩人：薩苛放鎗，范士底開汽車。

會看見薩苛的人，一共有五位，但是，另外有三

十二個人，他們都說在肇事的地點，沒有看見這個意大利人。我們現在也不說這三十二個證人，至少可以抵得過那五個「證人，」我們怕太武斷了。我們且暫聽這五個「證人」說話：

這五個「證人」是：司潑蘭夫人（Mrs. Mary Splaine,）台爾文夫人（Frances Delvin,）安特羅夫人（Lola Andrews,）此外，還有兩個男人，潑爾受（Louis Pelzer）和古特立巨（Carlos Ghodridge）

台爾文夫人說，她曾見薩奇『站在汽車後面』放鎗。但是，請問台爾文夫人，那時候她自己在什麼地方？她在Slater工廠的第三層樓上。但據這個工廠的兩個工人說：他們那時候正靠在第四層樓窗口——恰在台爾文夫人頭上——看，簡直什麼東西是看不清楚，因為距離太遠了，而且強盜的動作非常快。況且，台爾文夫人說這話是在一年後開庭的時候，可是在劫案發生後第二天，她到法庭對質時，完全不是這

種口氣：

『你確確實實知道薩哥是那個人麼？』承審官問她。

『我不敢十分決定。』她這樣回答。

為什麼她『不敢十分決定』呢？因為她自己就沒有看清楚。可是一年之後，她腦裏，印象快消滅了。她反而那樣肯定。你想，這不是笑話麼？

現在我們聽第二個「證人」說話，



濱爾受正在工廠裏做工，忽聽外面一聲鎗響，他就跑去把窗開了看，他在那裏站了『約一分鐘。』他看見有一個人和薩苛『非常相像。』『我不敢說這個人就是他（薩苛，）但是，他就是他的照像一樣。這是他一九二六年六月間的話。可是，他在一九二〇年五月六日所說的話，完全不一樣：

『我看得不清楚，所以我不能說這到底是誰。』他

說。

此外，還有三個婦女和他在一處做工，人家向他們打聽出來的話卻不對了。

『他並沒有開窗，他自己嚇得躲到凳下去了。』兩個婦人這樣說。再問那第三個婦人，則說：

『我聽他說，他什麼沒有看見；此外，他不曾說別的話。』

所以這第二個「證人」簡直『沒有看見，』他那裏配當見證呢？

現在再把第三個「證人」請來。



一九二〇年四月十五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——即劫案發生前三點一刻鐘——安特羅夫人偕她的同伴剛倍爾夫人（Mrs. Campbell,）一位『上了年紀』的婦人，打一家工廠門口經過；她看見一個深褐色頭髮的男子，在那裏修理一輛汽車。她曾向這個不

相識的人問路，他曾一一指示她。這個深褐色頭髮的人，她說，就是薩奇。

但是她所說的話完全靠得住麼？有人曾問那個『上了年紀的婦人』有沒有聽見她的同伴和一個修汽車的人談話，她說，『沒有；』又問她曾聽見她的同伴和一個男子說話沒有，她又說，『不曾。』

這樣看起來，安特羅夫人所說的話，完人是假的。並且她自己的話，非常矛盾。她對昆賽（Quincy）地方警察局長福埃氏（George Fay）及商會秘書雷勃萊克（Alfred Labrecque）是這樣說的：

『我沒有見過南勃蘭屈利地方這一班強盜的臉孔。』

她對寇蘭斯基（Harry Kurlansky）也談到這件事：

『我剛從獄中回來。……他們（政府當局）把我帶到那裏，要我認這班強盜。我從來沒有見過他們，我

怎麼會認識呢？』

這位女人的話沒有價值，我們可想而知了。

現在第四個「證人」來說話了。



古特立瓦正在澡堂內做工，聽見外面鎗響，他就跑到門口去看（他看見一輛汽車向他當面駛來，車上有一人個拿着手鎗嚇他。這個人便是薩奇。

這是他在劫案發生了七個月後，在法庭上所說的話；這和他對別人所說的話，有點不同。對於她的主人說，他對於他們（強盜）已經不認識了，因為他看見人家拿鎗嚇他，他怕得不得了，就逃進去了。強盜的面孔怎麼樣，他現在實在記不起來了。他對管澡堂的人這樣說：『那個拿手鎗嚇我的強盜，是一個年紀很輕的人，金黃色的頭髮，白淨的臉兒。』可是薩奇的臉和頭髮，都是深褐色。他後來又對一理髮匠說：『我見強盜的汽車走近了，汽車裏面有一個人；但是，這